

论潮州歌册的女性文化特质^①

陈丹丹^②

潮州歌册,又称歌、歌文、说文、弹词,“是用潮州方言诵唱的民间说唱本子,是一种民间说唱文学”^③。潮州歌册于2008年被列入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扩展项目名录。在20世纪50年代以前,唱或听潮州歌册成为潮汕人的一种风俗习惯,潮汕女性在刺绣、织网、织毛衣甚至在田间地头都会听唱潮州歌册。然而,近半个世纪,由于歌册唱本和刊刻版本损毁、遗失及社会文化生活的改变等原因,潮州歌册越来越式微,渐渐在人们的视野中消失。这一现状引起热爱非物质文化遗产人士的关注,大家积极对其进行有效的抢救和保护。

作为一种非物质文化遗产,潮州歌册对女性影响很大。旧时潮汕女子出嫁,往往要陪嫁几部潮州歌册。一些在海外事业有成的侨胞,回潮汕地区接家眷出国,这些女眷一般也会带几部潮州歌册。在海外乡音不通的情况下,潮州歌册是女性的陪伴之物。海外侨胞将潮州歌册视为“传播乡音的瑰宝”。潮州歌册与潮汕女性之间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,潮州歌册具有鲜明的女性文化特质。

① 本文系2022年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项目潮州专项“俗情雅韵:潮州歌册的女性日常书写”阶段性成果,立项批准号:GD22CZZ15。

② 陈丹丹,广东开放大学副教授,研究方向:中国古代文学。

③ 陈泽泓:《潮汕文化概说》,广东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,第235页。

一、潮州歌册对潮汕女子的教育作用

“传统中国社会成员,其文化能力的培养常常在家庭,而在家庭里面做出突出贡献的常常是母亲。”^①在旧时潮汕社会,家庭分工模式是“男主外,女主内”,男人一般都出外挣钱,把挣的钱交给家里,女人则在家负担起家务及子女的教育责任。潮汕男人一年在家也待不了多少天,潮汕孩子接触最多的人就是母亲,母亲教育子女做人的道理及知识,同时母亲的谈吐、举止会潜移默化地影响未成年子女。因旧时潮汕母亲都会唱歌册或听歌册,母亲在干活的间隙或哄子女睡觉时都会唱歌册,潮汕子女从小就接受着歌册的教育。从一个人的成长来看,首位老师是母亲,最早的教育环境是家族,每一个人都是从这里起步的。在潮汕家庭发展过程中,女性在家庭教育中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,而被母亲唱得频繁的潮州歌册也自然而然地成了教育的载体,对潮汕女子起到潜移默化的教育功效。

恩格斯曾说:“结婚是一种政治的行为,是一种借新的联姻来扩大自己势力的机会;起决定作用的是家世的利益,而决不是个人的意愿。”^②明清时期,潮汕地区的宗族在婚姻方面也是出于家族利益的考量,认为婚姻的成败将直接关系到本族的利益及未来,必须非常谨慎及严格对待。此时潮汕地区女性的地位是非常低下的,社会层面对女性也做了明确要求,即重视女德,勤俭持家,以夫为天。社会对女性的要求是贤女,此女性成妻成母后也必须是贤妻贤母。潮汕地区重视对女性的训诫与约束,要求女性承担起家中的日常生活,做到孝敬公婆、和睦妯娌、传宗接代、相夫教子。同时对女性行为进行了严格约束,对女性礼节等都做了明确、细致的规定,要求女子要早起庭扫、用心侍奉公婆,要以男子为主心骨,对男子要言听计从,要温顺,等等。这些对女性的要求在歌册中也有鲜明的体现。旧时的潮汕女子大多

^① 杜维明:《人文精神与全球伦理》,载《人文论丛》(1999年卷),武汉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,第31页。

^② 《马克思恩格斯选集》(第四卷),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,第76—77页。

读不起书,她们了解世界及习得知识都是从歌册中实现的,歌册具有女子书的功能,对潮汕女性起着潜移默化的教育作用。

明清时期,潮汕女性的恋爱与婚姻都不自由。《大明律》规定丈夫死后女子不能改嫁,否则就是犯罪。社会层面也不不断强化对妇女守节的推崇和提倡,因此民间出现了很多贞节牌坊。潮州歌册中有许多体现社会规范的内容,比如宣扬寡妇誓死不改嫁,辛苦养大孩儿,孩儿得中状元等内容。潮汕人以夫死女性守节为荣,有许多妇女在子女年幼的时候丧夫,一个人抚养小孩长大,终身不嫁。这是时代的悲剧,也是地域文化影响下的悲剧。

二、潮州歌册塑造出丰满生动的女性形象

潮州歌册具有鲜明的女性文化特质,歌册中涉及女子生活的方方面面,塑造了一系列让人印象深刻的女性形象。

大部分潮州歌册内容涉及爱情及婚姻主题。爱情是人类永不停歇的话题,婚姻涉及两个人、两个家庭甚至是宗族的利益及未来,历来受到人们的重视。“潮州歌册写婚姻爱情的占大部分,但很多不是单纯写爱情纠葛,而是以爱情为线索或起因,贯穿在错综复杂的宫廷矛盾、忠奸较量、惩恶扬善、争权夺利、平番御寇等一系列的矛盾斗争中,最后才以婚姻团圆为归宿。”^①绝大多数潮州歌册都或多或少含有爱情的元素。

1. 提倡自由恋爱,赞美婚姻自主

潮州歌册中有提倡自由恋爱,赞美婚姻自主的内容,代表性的歌册有《古板绍十洲玉楼春全歌》《古板香球记全歌》《古板白绫像全歌》《新造五义女全歌》《陈三五娘》《苏六娘》等。

歌册《古板绍十洲玉楼春全歌》讲述唐代绍卞佳之子绍十洲,因遭到卢纪迫害,只得男扮女装,暂避居尼姑庵,黄永清的女儿玉娘因慕其才华,邀其到家。在相处过程中,玉娘得知他是有名才子解元绍十洲,与他私订终身,

^① 吴奎信:《潮州歌册》,广东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,第45页。

珠胎暗结,生了两个儿子送养在外。后来,绍十洲父子三人同科中榜。卢纪不满新君爱才举贤,暗通山东盗贼作乱,被十洲平定,贼首被擒,为了脱罪供出卢纪。卢纪按国法被处斩,绍十洲一家得以团圆,是一个很美好的结局。歌册赞美了恋爱自由及婚姻自由。

歌册《古板香球记全歌》讲述的是安徽休宁县人士张百万晚年生了个儿子叫张翼鹏,张家屡次遭受大变故,父母因故双亡,翼鹏为了给双亲筹措丧葬费,自愿卖身到王府做仆人。王家小姐秀珍怜惜翼鹏,进而生出感情,与翼鹏私订终身,悄悄将香球赠予他作为信物。两人恋情被发现后,翼鹏不为王尚书所容,被迫远走,秀珍也自杀。所幸两人都被人搭救,各自忠贞不渝。后翼鹏被韩家收养,高中状元,送义妹完婚时与秀珍再次相遇,双方凭香球相认,终于团圆。

歌册《古板白绫像全歌》叙述湖广秀才王文嘉入京赴考时和才女冯珍明相遇,互生爱慕之心,梦魂萦绕,后互相换像,各自以白绫绘像珍藏。后来王文嘉被石相儿子石崇明暗中设计,石崇明冒名顶替王文嘉参加殿选,并骗旨夺妻,所幸被冯珍明察觉出问题。后王文嘉改姓名后再次应试,又一次夺得榜首,奏明朝廷查清事情的真相,与冯珍明终成眷属。

歌册《新造五义女全歌》讲述清道光年间,海阳县有英娘、石榴、阿娥、阿猛、阿乳、秀莲六人,刺绣好,针工好,因志趣相投,结为同年姐妹,后因各自父母定亲,把她们许配给没有感情的人,她们感到毫无幸福可言,决定一起投江自杀。秀莲因父母严管无法脱身,其他五女用绳缚身投江而死。歌册讲述了她们憧憬自由恋爱,对父母的盲婚哑嫁式包办婚姻的无奈和愤恨。她们不惜以死亡为代价,也要争取婚姻自由,显得沉痛又决绝。这也显示了女性对自由恋爱及婚姻自由的渴望,显示了女性的初步觉醒与反抗。

2. 宣扬妇女守贞节,忠贞不渝

受封建思想的影响,潮州歌册有不少宣扬妇女守贞节、从一而终的内容,代表性的歌册有《古板锦鸳鸯全歌》《何文秀全歌》《新造秦雪梅全歌》《古板铁扇记上集全歌》《古板刘龙图全歌》等。

歌册《古板锦鸳鸯全歌》写秦侍郎之子志高与楚鸩之女碧月订婚,当时

德宗皇帝想立皇后,奸臣潘曹奏请立楚碧月为后。楚鸩称女儿已订婚,德宗以为他抗旨不遵,将他打入大牢。碧月闻讯后入宫救父亲,见到父亲后自刎明志,后被救。楚鸩因指责皇帝被杀害。十多年后,楚鸩之子楚标为报父仇,借兵围攻京城,得到秦志高和姐姐碧月的帮助,攻入帝京,取代德宗而称帝。歌册称赞了碧月为了守住贞节,不畏皇权、不惧死亡的勇敢精神,塑造了自刎明志、坚守贞节的女性刚烈形象。

歌册《何文秀全歌》写吏部何钦与侍郎刘龙家指腹为婚,何钦家生儿子叫何文秀,刘龙家生女儿叫刘云英。何钦为官清廉,在任病死,家庭衰败。贪官魏文卿陷害其家人,准备处死文秀。知府知其中冤情,放文秀逃走。文秀流落到京,刘龙嫌弃他贫穷,不认婚约,被云英痛斥。恰逢开科取士,文秀赴试,得中状元。歌册赞扬女子刘云英因父亲不认婚约,毫不留情痛斥父亲的勇气,写出她的从一而终。

歌册《新造秦雪梅全歌》讲述明代浙江淳安生员商林,与秦太师之女雪梅自幼订婚,不料宦海险恶,商林父亲遭人陷害,身陷囹圄,雪梅求父母允许商林到秦家读书。一次偶然的的机会,商林散步到百锦堂,遇见了雪梅小姐,两人一见钟情。秦父得知二人恋情后借机将商林赶走,商林犯了相思病,后郁郁而死。雪梅肚里有了遗腹子,她过府吊孝,表示要守节终生,教子成名。后来,为免奸臣郭相陷害,雪梅自杀保全贞节。最后,雪梅的儿子商辂长大中状元,为母奏建贞节坊。这个故事中雪梅作为寡母养儿,终身不再嫁人,为了保全贞节,不惜自杀身亡。虽是歌册的内容,但和封建时期潮汕社会的情形相吻合,潮汕女子丧偶后,就不再改嫁,一心一意将子女扶养成成人。

歌册《古板铁扇记上集全歌》写汉时知府冯顺的儿子义生,聘吏部尚书刘忠的女儿秋兰为妻。秦高见秋兰美貌,欲夺为妻。冯义生、秦高两人相偕入京应试,秦高杀死义生,谎说为虎所伤身亡。义生梦会秋兰,留铁扇做证。秋兰有孕无法说明,欲投江,所幸获救,后生子名显荣,应试得中后被招为驸马。最终,显荣替父申冤,秦高被斩。

受封建伦理纲常的影响,潮汕地区大力赞扬妇女守节这种行为,因此,守节妇女的故事在潮州歌册中也频频出现,歌册中的女性楚碧月、刘云英、

秦雪梅、刘秋兰等都是坚贞守节、至死不渝的代表。歌册中也透露出女性如果不守贞节,就会被无情抛弃的残酷现实。

3. 歌颂女英雄

英雄崇拜自古有之,如花木兰替父从军、穆桂英挂帅等,这类女英雄的形象更是深入人心。潮汕妇女需要英雄崇拜,于是在此社会环境中,潮州歌册中也出现了一批可歌可泣的女性英雄形象,代表性作品如《古板辕龙镜韩廷美全歌》《古板双玉鱼全歌》《新造十二寡妇征西番全歌》《古板双驸马全歌》《香山记》等。

歌册《古板辕龙镜韩廷美全歌》写宋徽宗年间,吏部崔如玉儿子崔琳中状元后被招为驸马,女儿龙珠许配东宫康王,以辕龙镜为聘礼。因宫中奸臣勾结刘妃,诬告如玉与孟后私通,致使如玉被贬,孟后被贬冷宫,康王被贬为庶民。龙珠外逃,女扮男装,改名韩廷美,同韩世忠、玉鸳鸯等与敌人作战,屡立战功。康王终登位,龙珠恢复女性身份,与康王团聚。

歌册《古板双玉鱼全歌》讲述的是宋徽宗年间,木家的儿子廷仙、陶家的女儿月英两家联姻,以双玉鱼为信物。当时朝内有宰相蔡廷侯,设计诬陷忠良,木、陶二家都被其所害,廷仙、月英遭受磨难。后因辽兵入寇,廷仙为国效忠,月英因学成文韬武略,挂帅平番建大功,受到皇帝封赏。

歌册《新造十二寡妇征西番全歌》讲述了宋朝十二名寡妇保卫家乡的故事。歌册讲述了宋朝时西番犯境,袭击雄州,在这个紧急的关头,杨家天波府的女将们奔赴疆场,率师杀敌。她们英勇地击破了西番的各种进攻,最后使得西番王纳款求和,她们胜利凯旋。歌册体现了十二名寡妇无所畏惧的勇气与大无畏的精神气概,使得敌人闻风丧胆。

歌册《古板双驸马全歌》叙述汉相屈忠成的外孙王豹,强抢民女何秀英,被马俊打死。马俊在柳吏部儿子柳絮的帮助下逃走,入峨眉山为王。柳絮为公主掷中彩球,被招为驸马,屈相想让他儿子屈方冒名顶替,因此命人追杀柳絮。柳絮得刺客放逃。后来,柳絮与马俊同入京,破奸臣计,与公主成婚。屈相反叛,马俊等出征,得何秀英相助,将屈相擒归正法。歌册中何秀英清君侧,除奸佞,匡扶正义,是女英雄的化身。

歌册《香山记》讲述兴林国妙庄王第三个女儿妙善入香山参禅苦修,不染尘缘,收服狮象二妖怪的故事。

潮州歌册中的女英雄或平番建功,或除奸佞、匡扶正义,或收服妖怪,巾帼不让须眉。

4. 赞美为主而死的“义婢”

在封建社会,小姐身边往往跟着婢女或仆女。在诸多文学作品中,因为小姐行动受到限制与约束,小姐身边的婢女往往充当着媒婆的角色,她们为小姐及情郎传递情诗及信物等。而潮州歌册部分作品中出现“代娘出嫁”“婢为娘死”的故事,通过描写婢女不惧生死,英勇救人的情节,塑造了一批“义婢”“义仆”的形象。代表性的作品有《古板金燕媒全歌》《古板双玉凤全歌》《古板五美缘全歌》《古板白莲花全歌》等。

歌册《古板金燕媒全歌》叙述唐代时,有金燕为媒引吴朋与秦兰香相会,结为夫妻。当时朝中,皇后的父亲宰相朱威、妃子的父亲太师张槐弄权。朱威为儿子求婚秦兰香,兰香以婢女春桃代替她出嫁。吴朋中状元后,朱威想要招他为女婿,吴朋奏明已和秦兰香成婚。朱威诬陷秦兰香欺君。后来,吴朋当上浙江巡按,被奸人所害。婢女金菊持印召得淳安邱令兵至,从险境中救出吴朋。

歌册《古板双玉凤全歌》讲述赵匡胤与冯后翠锦和赵匡义与兰香的故事。故事情节曲折,先后经历了弟代兄娶妻、婢代娘出嫁之事,后来弄清事情真相,翠锦嫁匡胤,兰香嫁匡义,两人都成了皇后。

歌册《古板五美缘全歌》写明武宗时花太师纵容儿子花文芳为非作歹,为夺钱林妹妹钱月英为妻,设计害钱月英一家及其未婚夫冯旭。月英的婢女翠秀代月英出嫁,灌醉花文芳并最终把他杀死。

歌册《古板白莲花全歌》讲述钱老爷年近四十娶金氏不育,再娶宝月兰为妾,生两个儿子名叫国宝、国奇。钱老爷病逝后,有张学士见月兰美貌,欲强娶为妾,婢女爱莲代嫁而被杀。张学士恼羞成怒,追杀逃跑的金氏与月兰,两妇人被逼无奈,只好各抱一子投江,后来得救。最后,两儿长大进京应试,分别中状元、探花,终为母申冤除奸。

数部歌册都出现了“代娘出嫁”“婢为娘死”或不惧生死、替娘报仇等情节,“义婢”形象深入人心。

5. 抨击无情无义的恶毒妇人

歌册中的大部分女性都是贤惠、善良的,为了突出这些善良的女性,有些歌册也塑造了一些十恶不赦的恶毒妇人形象。正面人物与反面人物形成鲜明的对比与反差,在感受善良女性美好心灵的同时,也抨击了那些恶毒妇人的无耻行径,让人引以为戒。此类题材的潮州歌册有《潮阳案》《古板上海案全歌》《古板一世报全歌》《双玉鱼》《古板灵芝记全歌》《金花牧羊》等。

歌册《潮阳案》又名《容娘案》。《潮阳案》讲清乾隆二十三年潮阳南关乡陈林氏之女容娘,许配塔脚下郑举人为妻。容娘的嫂子姚氏,贪恋小姑子嫁妆,与妯娌郑氏合谋陷害容娘。她们造谣散布小姑子未婚有孕,将其用绳缢死,占其妆奁,又欲毒死陈林氏。后因容娘未婚夫告官,冤情大白,恶毒妇人姚、郑二人最终被绳之以法,受到了应有的惩罚,正是善有善报,恶有恶报,天网恢恢,疏而不漏。

歌册《古板一世报全歌》讲述的是清末山东济宁柳桂文员外的妻子邱氏,虐待前室所生的儿子阿枝与儿媳洪氏。阿枝将妻洪氏及儿子英雄托付给仆人外出,后来误传出其已死亡的消息。听闻此讯,邱氏设计派人拐卖孙儿英雄,诬陷洪氏并想将她逼死。数年后,阿枝经商获利归来,寻找妻儿。几经波折,最终一家人团圆。恶毒妇人邱氏,不仅迫害前室的儿子及儿媳,连孩子也不放过,可谓阴毒至极。

柯昞庭所作的潮州歌册《双玉鱼》讲的是柳世清娶妻姜瑞凤,姜瑞凤不能生育,他又娶妾周玉兰。周玉兰怀孕时,世清外出经商,将家传鱼佩交给周氏。姜氏嫉妒周氏,在周氏生产后,欲杀她及其子文龙。姜氏的弟弟姜通不忍文龙被害,抱走他并卖给林家抚养,他自己则留在林家做了仆人。十六年后,文龙长大,考中状元,回家途中凭鱼佩会母遇仆,后见到父亲,将事情原委告知父亲,最后,文龙认祖归宗。姜瑞凤因自己不能生育,就想害死妾室及孩子,她被妒恨蒙蔽了双眼,失去了理智。

歌册《古板灵芝记全歌》讲述江西有才子燕贤贵被蝴蝶引入陶中书家的

园中,和陶中书女儿陶三春相遇并共题思母诗。陶三春后母因此诬陷三春有情人,逼得三春投水自杀,后被人救起来。三春受逼时,她的弟弟晏行将生母所留的灵芝掰开,一分为二,他们两人各拿着一半灵芝哭着告别。后来,三春女扮男装,冒充王姓,应试中状元,此时燕贤贵已中前科状元,三春于是奏明真相,得到赦免并与贤贵结婚。

歌册中的恶毒妇女多集中在后母、不能生育的女性及淫荡女性身上,对恶毒妇女进行谴责与鞭挞,让人引以为戒。

6. 贬斥女子嫌贫爱富、爱慕虚荣

歌册还贬斥女子嫌贫爱富、爱慕虚荣,对她们的行为给予了讽刺与批判。实际上,就是教导女性要安于贫困,不能因为贫困而离开丈夫。代表性作品有《古板龙井渡全歌》《新造朱买臣全歌》《水心桥》等。

歌册《古板龙井渡全歌》写潮阳县穷秀才林绍,因家穷被妻余氏嫌弃。秀才们集资邀其赴试,在渡头余氏索家用不得,逼林绍以残瓦作休书。船夫郑鹄不满余氏丑恶行径,愿将女儿嫁给林绍。林绍中解元归来,与郑鹄女儿成婚。余氏想要重新回到林家,林绍不肯,余氏羞愧并撞死。后林绍会试,又中进士,为翰林,送银钱给余氏父母养老。这不单单体现林绍的孝心,而且将他的行为与余氏对比,含有对余氏进一步嘲讽及谴责的意味。

歌册《新造朱买臣全歌》讲述的是绍兴会稽穷书生朱买臣,勤劳好学,娶妻崔氏。崔氏不愿与其过穷苦生活,离婚之后嫁给屠户大哥阿旺。朱买臣只能在耕田砍柴之余读书,常常读书至深夜,恰逢皇帝夜游,见朱买臣勤读,问他所学及治国意见,他的答复都很有见地,皇帝非常满意,即任命他为知府。阿旺生意难做,崔氏得知朱买臣做官,便想重归朱家,被朱买臣拒绝后羞愧投井而死。买臣叫阿旺妥为收埋。

歌册《水心桥》写泉州清流县生员秦奇章,到临清县营生,两三年后存银三十两,回家途中经过水心桥遇大雨,将衣物银两暂藏桥下。他到家后将情况告知妻子林玉云,想等第二日天晴时再到桥下取回。不想林玉云嫌家贫,自他离家起便与人私通,此人当时就藏匿在他家,听知藏银地点后便先行盗取。歌册充满对秦奇章妻子的谴责与嘲讽。

这些歌册通过一个个故事,强调的是妇女要安于贫困,是为了对潮汕女子的行为进行约束与规范,要求潮汕女子一嫁到底,“好女不吃两家茶”。

7. 宣扬一夫多妻的“美好”姻缘

由于受潮汕地区“多子多福”的传统思想观念的影响,在歌册的创作中,就出现了一批一男配多女的奇特婚姻。潮州歌册一方面宣扬女性坚守贞节,从一而终,“好女不吃两家茶”;另一方面,又大肆渲染一夫多妻的“美好”姻缘。这种对男女的双重标准现象在潮州歌册中比比皆是。

潮州歌册的多妻,从一夫两妻,到一夫三妻、一夫四妻、一夫五妻、一夫六妻,直至一夫八妻,这种变态的婚姻观念,是和封建社会相匹配的,应给予批判与抛弃。代表性作品如《古板珊瑚宝杨大贵全歌》《古板双玉镯全歌》《新造白燕仔全歌》《古板五星图全歌》《古板四美图全歌》《古板五凤朝阳全歌》《古板柳树春八美图全歌》等。

在潮汕家庭发展过程中,女性在家庭教育中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,歌册也自然而然地成了教育的载体。潮州歌册除了个别介绍风土人情或知识性的内容之外,大多都有很完整的故事情节,塑造了很多栩栩如生的艺术形象,在这些形象中,女性形象尤其鲜明、生动。潮州歌册具有鲜明女子文化特质,成为潮汕“女子书”。